

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江工商大学

浙商大党〔2018〕6号

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浙江工商大学 关于印发 2018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校内各部门：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我省高等教育强省战略全面实施之年，也是我校深化综合改革，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的关键之年。学校工作基本思路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我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以我省实施高教强省战略为契机，对标国家“双一流”，以超常规思路和举措，深化综合改革，加快特色鲜明、国内同类一流、国际知名高

水平大学创建进程。

一、坚持和巩固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加强理论武装工作。将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高质量做好学校中层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轮训工作。建设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加强研究、阐释和宣讲工作。

统筹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党建质量提升攻坚”行动各项任务。高水平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建设，高标准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试点工作，切实发挥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抓实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探索建立具有学校特色的堡垒指数管理体系。开展党建巡查工作，加强党建工作标准化建设。加大高知识群体党员发展力度。深化“党员影响力工程”。

打造干事创业的干部队伍。突出实干、实绩导向，优化干部业绩考核。增强干部选任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切实加强学院、部门领导班子建设，着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健全干部考核机制，及时解决干部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日常管理监督，进一步增强干部的规矩和纪律意识。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定期开展政治生态分析研判。持续推进“两个责任”落实，组织开展学

科性学院政治巡察。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制定学校《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办法》，建立对中层干部不担当不作为的问责追责机制和干事创业的容错纠错机制。全面加强纪律建设，构建“清廉商大”建设体系，建立二级党组织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统计制度，制定中层干部廉政档案管理办法。持续强化审计监督，实行审计整改回访制度。编制干部履行经济责任风险清单。

加强统战、群团和老干部工作。加强党外人才梯队建设，探索“党派+”建设工作，落实“统战清单”，深化院级党委统战工作。推进教代会、工代会和共青团改革。做好离退休工作，为老同志参与学校的建设和发展创造条件、搭建平台。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

全面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牢牢掌握思想政治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导权、主动权。定期开展校园意识形态领域动态分析研判，健全防范和抵御宗教向校园渗透的机制。落实“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年”任务。探索专业教师参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方法、新模式，积极推进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教育的有机融合。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制定学校《教师职业行为规范》。深入推进党政干部和党员教师“三联系”活动。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完善班主任聘任、培训、考核和表彰机制。启动易班建设，提升网络思政能力。创新学风建设载体。推广校青峰人才学院建设模式。

提升人才培养能力。以“学生中心、教师发展、课堂开放”的教学文化为引领，推进“新商科”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创新。深化“一体多元”课堂教学创新，推进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推广“翻转课堂”等教学方式，改造完成一批现代化研讨型教室。试行暑假小学期制。实施“专业建设与质量保障提升计划”，开展专业动态调整工作；实施本科“新商科”、“新工科”建设行动，推进新专业评估和专业认证工作；面向全校非经管类专业学生开设“商科微专业”，开发一批“新商科”课程；强化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实施“教师教学技能提升计划”，开展分层分阶段的教师培训，持续推进“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实施“通识教育深化计划”，优化通识课程体系，开设创新研讨课，推进通识教育艺术体验基地和人文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实施“外语能力提升工程”，提高学生的外语应用和应试能力。探索完全学分制管理。做好2018年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完善“三位一体”等招生工作。完善就业工作机制，拓展就业渠道，优化就业精准服务。支持杭州商学院进一步提升高素质应用型“大商科”人才培养能力，做好规范设置工作。提高继续教育办学质量，履行好主考院校职责。继续实施“文体振兴计划”。

推进创新创业和实习实训工作。构建惠及全体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加快推进章乃器学院创新实验班改革和创客商学院建设。做好“挑战杯”浙江省大学生创业大赛的承办工作；力争在第四届省“互联网+”大学生创业大赛上取得佳绩。争取入选

首批浙江省普通高校示范性创业学院；做好“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的申报工作。制定《实习管理办法》，加强实习过程监控与管理。制定《协同育人工作管理办法》，规范协同育人管理工作。

切实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开展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积极推进研究生教材建设、核心课程建设、优秀硕博论文培育、研究生教学成果奖培育。开展研究生硕博导师增列工作。加强研究生学科竞赛和研究生创新创业、实习实训和社会服务基地建设。推动研究生培养学院与地方合作联合培养研究生。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探索 MBA 国际化合作教育模式和创客 MBA 教育模式，确保 MPM 项目评估及中外合作办学示范项目验收的顺利完成。

三、打造以学科建设为主要支撑的内涵式发展体系，加强学科队伍建设

全力推进省重点高校建设。落实省重点高校建设规划各项任务。完善并实施好重点高校建设经费核拨分配方案，保障省优势特色学科建设，提升学科建设整体水平。

构建具有协同效应的金字塔形“大商科”学科生态。统计学、工商管理学科对标国家一流学科，打造学科高峰；强化学科协同发展，打造“大统计”“大管理”学科群。应用经济学、食品科学与工程、法学、外国语言与文学等学科打造学科高原。管理科学与工程、马克思主义理论等学科加大学科建设力度，为下一轮

博士点申报做好准备。启动学科竞争力提升计划，组织各学科对照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找短板、补短板。

落实学科建设各专项任务。按照省一流学科建设任务书，组织完成省一流学科中期考核和动态优化工作。做好一级学科博士点建设。组织学位授权点材料的评估、完善和上报工作，迎接2019年的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落实博士点培育学科专项、ESI前1%学科培育专项和学科交叉融合及学科国际化专项。启动“海外一流学科伙伴计划”。

加大人才引育力度。聚焦优势特色学科建设，争取国家级人才引进实现新的突破。继续探索建立多元化的柔性人才引进机制。完善人才配套政策，较大幅度提高海内外优秀博士的引进待遇和科研经费。突出“以才引才”，聘任部分有海外工作学习背景的教师为“海外引才专员”，设立人才引进“伯乐奖”。实施“西湖学者计划”，对校内高水平专家和中青年学者进行重点支持。实行主、副项目负责人制度，试行学科交叉创新团队建设。完善教师国内外进修与社会实践的体制机制，完善“蓝天计划”“大地计划”实施方式。

四、优化科研管理工作机制，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做好科研管理的“放管服”工作。加强校、院两级科研管理体系建设，下放部分管理权限。完善科研机构管理，做实独立建制科研机构。制定科研机构绩效考核办法，发挥学科型科研机构对学科建设的促进作用，强化非学科型科研机构在国家级重大重

点项目申报、标志性科研成果培育方面的作用。

完善高层次项目与平台的培育与申报机制。强化各类国家级、省部级重点重大科研项目（课题）申报工作，力争在重点重大项目的数量上继续增长。推进国家相关部委所属科研平台的建设，积极参与教育部、商务部高层次科研平台的申报工作，接轨国家、省实验室建设体系。在工科类平台建设过程中，引入优势特色学科力量，打造“大商科”框架之下的跨学科工商融合平台体系。

强化高层次科研成果奖的培育与申报工作。积极培育国家三大奖，做好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奖和浙江省科技进步奖等省部级和国家级优秀科研成果奖的发动和申报工作，争取在获奖成果的数量和层次上再有提升。出台国际顶级期刊分级目录（清单），引导教师在本学科国际顶级期刊上发表高水平科研成果。加强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做好国家专利奖的培育服务工作。坚持“精品化、数字化、国际化”办刊理念，高质量办好两刊。

五、提升社会服务能力和水平，推进与社会各界的深度合作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培育具备承接大项目能力的社会服务团队，积极主动为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的社会服务。强化人文社科类科研成果的转化工作，拓宽成果要报推送渠道，争取获得更多高层次领导的肯定性批示和实际工作部门应用性成果采纳。完善“政产学研用”合作创新体系，增强社会服务与成果转化能力。从奖励、考核、职称评定等方面，建立有利于

促进成果转化、推动教师投身社会服务的激励机制。系统梳理现有的社会服务成果与力量，通过资源整合，实施“社会服务品牌化工程”。主动服务浙江省湾区经济建设，积极对接省内各地的湾区经济行动。加快推进与余姚、义乌的合作办学。深化泰顺技术转移中心、义乌技术转移中心的建设和社会服务拓展工作，强化金华食品产业化研究院、下沙产学研联盟中心等建设和运营发展。建设好“杭州跨境电子商务学院”与“浙江省国际电子商务研究院”。

加强高端智库建设。打造有特色、有影响的新型高端智库，争取在省委宣传部第一批智库申报中获得成功。继续做好教育部人文社科基地、教育部国别与区域研究培育基地、省哲社重点研究基地等现有高层次科研平台的建设工作，争取将现代商贸研究中心建设成为我国商贸领域的国家级智库。

推进省部共建工作。继续加强与商务部、教育部和省内商务厅等有关单位的沟通联系，争取更大支持。借力我省实施高水平大学引育工程，推进与国内一流高校的合作办学。

完善校友工作机制。建设好浙商大创业园，推动浙商大校友创投基金运作。建立健全校院两级校友工作机制，完善校友工作、基金会工作的规章制度和运行机制。加强组织建设，推动全球化校友工作网络体系搭建。树立和践行“大校友”的理念，培育“荣誉、感恩、反哺”的校友文化。建立社会捐赠长效机制。

六、持续深化综合改革，加大人事制度改革力度

完善人才引进工作机制。拟定重点人才引进计划，扩大人才汇聚规模，提高人才引进质量和效益。完善海外人才管理办法，将国际商学院打造为海归人才的蓄水池、前沿创新的孵化器和国际先进教学模式的实验区。探索建立新引进人员“非升即走”的“准聘长聘”制度，完善“高起点、高标准、高薪酬、严考核”的师资引进、培养和退出机制。

完善博士后管理办法。提升博士后待遇，扩大招收规模，提高全脱产和外籍博士后招收比例，充分发挥博士后人员在科研团队中的作用，推动博士后制度成为学校吸引、培养高水平研究力量的重要渠道。

构建符合人才发展规律的考核评价和激励机制。推进人才多元化评价与分层分类考核，对人才评价从单一指标转变为符合不同学科特点的多样化评价体系；完善专任教师分层分类考核，并与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相互衔接。制定新的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评价条件，提高高级职称评聘准入门槛，适当延长人才评价考核周期，鼓励人才从事重大原创性研究。强化聘期考核，科学制定第四轮竞争性岗位聘任上岗条件。

深化院校二级管理体制改革。逐步优化学科学院布局，探索省优势特色学科主建学院的组织重构。增强学院办学自主权，逐步将岗位设置等权限有序下放给学院。以学科为导向，由学科制定各类人才引进条件。第四轮竞争性岗位聘任中，副高各等级岗位职数核定到学院，由学院统筹聘任。充分发挥绩效工资的指导作用，完善学院绩效经费拨款办法。学校加强对学院的监督指导

和考核工作，完善任期目标设置，切实加大任期目标的实现绩效与干部考核选用、学院与部门资源配置之间的关联度。完善学院与部门年度考核制度，提高约束性任期指标的年度完成率，逐步把激励性任期指标纳入年度考核。

完善现代大学治理结构。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修订印发党委会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持续推进依法治校工作。推进大学章程执行机制建设，完成管办评分离综合改革试点单位任务。发挥校学术委员会作用，加强教授治学。

七、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加快国际化办学步伐

推进学校“一带一路”倡议对接工作。推进境外丝路学院的筹建工作。积极推进与阿联酋华商会、浙江侨团联合会、华人华侨联合会的合作，深度参与“浙商回归”计划。筹划与省商务厅合作建立“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多语港”。组织申报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培育基地。联合建立浙江工商大学尼泊尔研究中心。拓展国际化人才培养平台，推进与国（境）外高水平大学的合作办学。积极谋划新建孔子学院。组织好法语联盟成立10周年庆祝活动。

提升国际生教育和管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加强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招生力度，努力扩大在东南亚、中亚、东欧的招生规模。继续扩大硕士博士国际生招生规模。加强国际化课程体系建设，引进国际通用的先进教材，建设一批全英文授课品牌课程和专业。完善国际生管理制度，稳步推进国际生“趋同化”

管理。强化国际生自我管理。积极打造国际生文化品牌，推进国际化校园建设。

八、强化保障能力，持续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

推进财政支撑体系建设。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联系沟通，拓展经费来源渠道。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确保年度财政预算执行率达到91%。规范校内收费行为。确保学生缴费率超过99.50%。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办学成本。严控“三公”和会议费支出，只减不增。健全内控体系，规范学校经济行为，堵塞管理漏洞，建立财务风险防范的长效机制。

推动办学资源的集约化利用。加强经营性国有资产管理，科学制订企业考核目标，努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加强资产经营公司及下属企业管理制度建设，规范企业运作。修订《采购管理办法》。摸索适合我校实际的大型仪器开放共享途径。加强无形资产管理。出台《场馆管理办法》，修订《周转房管理办法》，建立有偿用房制度。加强智慧后勤建设，做好教工、学生餐厅改造工程。

推进信息化建设。完善OA系统、教务系统、科研系统、研究生教务系统、迎新系统等。加强网络信息安全技术监管，建立网站风险应急预案。实施基于下一代互联网络技术的无线网络建设。

拓展“三馆”功能。创新开拓图书馆新的服务模块，持续强化服务教学科研与学科建设工作的功能。以数字档案馆建设为重点，切实加强档案资源体系、利用体系、安全体系建设。发挥浙

商博物馆优势，弘扬新时代浙商精神，深化与浙商企业的联络。

推进管理服务队伍培育提升工程。启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加强对学术骨干和管理骨干的双向培养。实施青年管理人才递进培养计划。开展职员发展提升支撑计划。

创造安全稳定的办学环境。切实加强实验室、消防、公共卫生、食品、班车、出租房等方面的安全管理工作。构建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体系，建立危化品管理系统，规范危化品和废弃物处置管理。提升各部门、学院和全体师生的应急处置能力。加大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化解力度。加强技术防范设施建设。推进交通智能化管理。持续开展各项主题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完善学生心理健康排查和干预机制。加强传染病防控工作，做好教育部艾滋病防控试点学校评估验收工作。

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研究出台学校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的顶层设计方案。构建全校统一规范、动态调整的标准化办事事项和办事指南体系。打破信息孤岛、实现数据共享，推进校务服务网与相关办公系统的互融互通。重点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在师生关注的重点领域突破，着力优化跨部门联办事项的在线办理，实现网上办事、零上门办结事项比重进一步提升。

附件：2018年度学校重点推进工作任务及分工表

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浙江工商大学

2018年3月3日

附件

2018 年度学校重点推进工作任务及分工表

	重点推进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1	高标准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全面过硬	金一斌	组织部	全年
2	人才培养	任志国 赵英军	教务处 招就处 团委	
	● 基于“新商科”的专业优化与调整 5 个			2018.10
	● 改造及开发新型“大商科”课程 80 门			2018.11
	● 争取获得国家教学成果奖			2018.9
	● 全国性学科竞赛一等奖 2 个以上(含全国“挑战杯”金奖、其他全国性学科竞赛一等奖)			2018.10
	● 新建重大国家级人才培养平台 1 个			2018.11
	● 全部招生计划均在一段线以上完成,最低投档位次列全省前 20%			2018.9
	● 制定、实施创新创业教育的系统整合方案			2018.6
	● 试行暑假小学期制			2018.5
	● 杭州商学院规范设置			2018.6

	重点推进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3	学科建设	苏为华	学科办	
	● 工商管理学科引进国家杰青或长江学者或创新群体主持人或国家千人长期或创新类或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名+获国家重大课题1项			2018.11
	● 统计学引进国家杰青或长江学者或创新群体主持人或国家千人长期创新类或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名+获国家重大课题1项			2018.11
	● 统计学科的学科协同			2018.6
	● 工商管理学科的学科协同			2018.6
	●应用经济学、食品科学与工程、法学、外国语言与文学学科打造学科高原行动，包括：引进国家杰青或长江学者或创新群体主持人或国家千人长期创新类或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名+获取国家重点课题1项			2018.11
4	高水平科研机构建设和高层次科研项目	苏为华	科研部	
	● 新建国家级科研平台1个			2018.11
	● 重大社会服务项目（专利许可、专利转让和作价投资金额100万元以上的项目数，到位经费200万元以上自然科学类横向项目、60万元以上的人文社科类横向项目）3项			2018.10
	● 获得国家社科基金30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40项			2018.9
	● 重点学科型科研机构的实体化运营建设			2018.6

	重点推进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5	高层次人才的外引内育	金一斌 陈寿灿	人事处	
	● 新增国家级领军人才（长江学者、国家杰青、创新群体主持人、国家千人长期创新类、“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3人			2018.11
	● 引进海外博士人数20人以上,国内博士若干名,降低生师比			2018.11
6	全面深化人事制度改革	任志国 苏为华	人事处	
	● 实施“准聘长聘”制度（Tenure-Track）			2018.4
	● 制定第四轮竞争性岗位聘任上岗条件			2018.3
	● 制定新的职称评聘办法			2018.5
	● 制定人才团队培育办法			2018.6
● 制定第四轮竞争性岗位聘岗方案	2018.11			
7	发挥国际商学院在国际化人才引进方面的试验区作用 ● 国际商学院引进海归人才10人以上	陈寿灿	国际商学院	2018.12
8	推进管理服务队伍培育提升工程	李 军 苏为华	组织部 人事处	
	● 制定学术骨干和管理骨干的双向培养计划			2018.6
9	社会服务	苏为华 李 军 赵英军	党办校办 科研部	
	● 加快浙商研究院的实体化建设			2018.5
	● 两个“2011协同创新中心”建设			2018.6
	● 以新机制建设一所跨境电商学院			2018.9

	重点推进工作任务	牵头领导	责任部门	完成时间
10	国内合作办学	金一斌 陈寿灿	规划处	
	●与国内一流大学合作办学1项			2018.10
11	国际化办学	戴文战	国际合作处	
	●新增实体国际合作办学项目1项			2018.10
	●主办国际学术会议5次			2018.12
	●新举办孔子学院1所			2018.12
	●阿联酋中国文化中心升格			2018.10
12	全面深化管理体制机制改革	金一斌 陈寿灿	规划处	
	●推进统计学、工商管理学科主建学院的组织重构			2018.6
	●深化校院两级管理、年度考核等领域改革			2018.5
13	全面推进学校信息化建设	李 军 戴文战	网络中心	2018.11
14	持续丰富“商大文化”的内涵建设	李 军 苏为华	人事处 工 会	
	●制定《浙江工商大学教师职业行为规范》			2018.9
15	加强办学资源的集约化利用 ●制定两个校区办学资源的集约化利用方案	钱天国	党办校办 公共事务处	2018.9
16	制定对干部不担当不作为的问责追责机制、对干部干事创业的容错纠错机制	李 军 王登先	组织部 纪委办	2018.6

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3日印发
